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理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院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98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一）上午 11：30

二、地點：理學院辦公室（科學館 B508A）

三、主席：何院長小曼

記錄：陳麗娟（分機 3628）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提案討論：

案由 1：本院擬申請增設「創意媒體傳播科技博士班」乙案，提請討論。

決議：一、博士班名稱調整為「創意媒體與傳播科技博士班」。

二、本計畫書草案送本校校發會審議。

三、若通過本校校發會，擬於提送校務會議前再補充計畫書內容，並考量邀請數資系或其他相關學系相關領域教師共同加入本博士班申設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謹陳

院長 何